

以高质效金融服务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 管晶晶

5月14日,科技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等七部门联合发布《加快构建科技金融体制 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政策举措》(以下简称《政策举措》),提出要加快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强国建设。这份靶向精准、举措务实的政策文件,对于完善科技金融全链条政策环境和管理制度,促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具有重要意义。

金融资本是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力量,发展科技金融是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必由之路。近年来,我国金融支持科技创新的力度不断加大。数据显示,过去5年,高技术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年均保持30%以上的增速;科技型中小企业获贷率从14%提升至47%;科创票据累计发行8000亿元;超过1700家专精特新企业在A股上市;创业投资基金管理规模达3万亿元。

同时也要看到,我国金融支持科技创新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不少投资机构注重中短期盈利,以“为卖而买”的心态参与投资,耐心资本不足。我国实体经济的融资方式长期以追求安全性、盈利性的间接融资为主,与科技型企业的高风险、长期性存在天然矛盾。科技、金融、财政等多部门之间协同作用未能充分发挥,科技金融政策合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政策举措》的出台,有助于促进科技金融在支持我国科技创新活动中发挥“顶天立地”的作用。“顶天”,就是保障国家重大科技

任务的实施,加强对国家实验室、科技领军企业等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金融服务。“立地”,就是为广大科技型中小企业纾困解难,引导金融机构进一步加强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

《政策举措》明确引导更多金融资本流入科创领域,统筹推进创业投资、银行信贷、资本市场、科技保险、债券发行等政策工具为科技创新提供全生命周期、全链条的金融服务,这有助于形成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的科技投入格局,为科技创新提供源源不断的金融“活水”。

《政策举措》提出设立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将促进科技型企业成长作为重要方向,培育发展战略战略性新兴产业特别是未来产业。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将推动重大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同时如同强力引擎,也将拉动大量社会资本跑步入场,孵化更多科技型企业。在银行信贷方面,建立银行信贷支持科技创新的专项机制,鼓励商业银行设立科技金融专门机构、开展科技企业并购贷款试点,为科技创新开辟了专属资金通道。科技保险领域亦有动作,通过打造覆盖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的保险产品和服务体系,以共保体方式开展重点领域科技保险风险保障等举措,能让科技保险成为支持创新的减震器和稳定器,让科技型企业更加放心投入创新活动。

科技领域专业性强、技术门槛高,为了解决金融界“看不懂”的困扰,此次《政策举措》提出要建立科技型企业识别标准和推荐机制,便利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精准有效

提供支持。同时,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创新积分制”,并对创新积分评价核心指标予以优化,为科技型中小企业精准画像。这些举措能够减少信息不对称,让金融机构有能力洞察科技型企业的真实潜力,为更多科创“幼苗”输送金融“养分”。

《政策举措》提出优化国有创业投资考核评价机制,对国资创投机构按照整个基金生命周期进行考核,能够避免短期考核对投资决策的不当干扰,引导国有资本成为长期资本、耐心资本。鼓励“长钱长投”的同时,《政策举措》也着力打通“退出”堵点,提出开展私募股权创投基金实物分配股票试点、鼓励发展私募股权二级市场基金等举措。这些措施多管齐下,有利于健全创业投资退出渠道,推动资金更顺畅地循环起来。

科技金融涉及部门多、领域广,加强政策之间的协同尤为重要。《政策举措》强调建立科技金融统筹推进机制,加强科技金融工作的部门协调、政策联动和信息共享,对各部门出台的科技金融重大政策开展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科技创新一致性审查和金融政策一致性评估。此举能有效汇聚多部门政策合力,促使各部门既各司其职,又协同配合,共同打出高效有力的科技金融“组合拳”。

我们期待,甫出台的《政策举措》能释放巨大的导向效应,推动金融资源从粗放式投入转向精准化配置,推动科技创新从技术突破迈向产业升级,助力我国在全球科技竞争中崭露头角,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宏伟目标。

本报讯(记者 张伟) 5月11-12日,2025年京津冀党政主要领导座谈会审议通过京津冀三地科技部门联合牵头制定的《促进京津冀区域科技成果转化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措施》),标志着京津冀协同创新在科技成果转化领域迈入新阶段。

《措施》旨在通过六大方面的19项具体举措,全面提升区域内科技成果的转化效率和比重,为京津冀高质量发展注入新活力。

《措施》实施中将聚焦成果供给加快技术攻关。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氢能、合成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推动京津冀高校、院所、企业等创新主体联合攻关,产出一批符合区域共性需求的标志性研发创新成果。同时,建立常态化研发成果对接机制,定期梳理形成可转化的项目清单,为科技成果转化提供源头活水。

《措施》实施中将聚焦转化通道贯通跨区域服务链条。为打通科技成果转化的“最后一公里”,《措施》提出提升智能供需对接服务能力,增强概念验证服务水平,为科技型企业提供概念验证、中试熟化等全方位服务。同时,围绕区域产业升级和未来产业培育,联合梳理应用场景,加速成熟科技成果在京津冀区域的精准对接和有效转化。例如,京津中关村科技城作为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点平台,与北京中关村共建共享,创新性提出“北京研发+宝坻转化”的合作模式,为推动《措施》落实,将200余项创新服务“移植”到京津中关村科技城,为科学家、创业者、企业家和区域政府提供科技成果转化全站式的服务,打造包括人力资源、科技金融、企业服务、公共实验检测、线上社区、科技成果转化等在内的十大服务平台。截至目前,京津中关村科技城累计注册经营主体已达1870余家。

《措施》实施中将聚焦专业能力推进跨区域转化生态建设。《措施》强调提升技术转移机构市场化能力,提升知识产权管理服务水平,释放科技金融“源头活水”作用,大力推动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做大做强,更好发挥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作用,吸引国内外前沿技术和颠覆性技术成果在京津冀区域转化落地。开展技术转移人才专业能力提升培训,完善技术经理人相关职称评定机制和互认机制,打造一批京津冀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区和承载区,集中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展示、推介、评估、交易以及知识产权保护等专业化服务。例如,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作为京冀两地政府指导设立的科技园区,将深入贯彻落实《措施》的有关要求,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主导产业已集聚科技型企业180家,累计对接1万余家国内外创新资源,组织150余项新技术、新产品路演发布,进一步构建产业创新生态系统,打通科技成果转化内外双循环,赋能企业创新基因释放,助力更多科技成果落地转化。

京津冀加速科技成果区域内转化

5月14日,由公安部主办的第十二届中国国际警用装备博览会在北京首钢国际会展中心开幕。本届警博会以“新技术、新装备、新质战斗力”为主题,展期4天,展区总面积6.4万平方米,规模创历史新高,共有来自12个国家和地区的835家企业参展。

图为在第十二届中国国际警用装备博览会智慧化无人装备展区拍摄的特巡用无人AI侦测鸟。

新华社记者 殷刚/摄



北京首单科技创新债券成功发行

本报讯 近日,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国投”)成功簿记发行“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此为国内首批、北京首单股权投资机构科技创新债券。

据悉,今年4月2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正式提出在债券市场创新设立“科技板”,旨在强化对科技创新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随后,中国人民银行与中国证监会于5月7日联合发布《关于支持发行科技创新债券有关事宜的公告》,通过畅通融资渠道、优化资金投向等举措,促进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同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同步出

台《关于推出科技创新债券 构建债市“科技板”的通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正式推出科技创新债券,从产品设计、风险分担、配套机制等多维度发力,全面提升金融对科技创新的服务效能。

亦庄国投作为头部私募股权投资机构、创业投资机构,迅速响应国家战略部署,凭借多年深耕硬科技投资形成的产业生态优势,首批登陆债券市场“科技板”。本期科技创新债券发行规模5亿元,期限5年,募集资金将用于亦庄国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出资,投向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

术和大健康、新能源智能汽车、机器人和智能制造等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北京经开区”)主导产业。本期债券发行利率1.94%/年,创亦庄国投发行债券以来同期限最低,有效降低了融资成本。

亦庄国投作为北京经开区专业化、市场化、价值化的产业赋能型投资平台,自成立以来,围绕北京经开区四大主导产业和六大未来产业,以金融手段服务产业发展,有效壮大了北京集成电路、智能制造、商业航天、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刘琴